3. 中小企业声明函。(**必须提供,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**) 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南宁市江南区市政环卫工作站(单位名称)</u>的2025年 江南区市政设施日常管养维护服务(重)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 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 具体情况如下:

1. 2025 年江南区市政设施日常管养维护服务(重)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建筑业行业;承接企业为广西锋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45人,营业收入为 7443.21万元,资产总额为 4975.32 万元¹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_/ (标的名称),属于_/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:见服务需求一览表) 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_/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/_人,营业收入为__/_万元,资产总额为_/_万元,属于_/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何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电子签章): 广西逢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1月17日

注: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,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,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,接受社会监督。